雲林縣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書

106.06.26 修訂

— 、	- (君妻	見用	及務:	者	基本	資米	<u> </u>						申請	日期	:	年	月	日
* 1.	女	Ł	名	:						* 2. H	出生日	期:	民國((1. 前	2. [國)	年_	月	日
* 3.	回	国民	.身	分證	系統	一絲	弱號	:					* 4.	電	話:	:			
]1. 是									
)其他_
																			· 鄰
~ 0.	٠ ـ ٧	<u>u</u> 11	()	17IL •															
0	_	. <i>k</i> /s	. , 1					_哈/	1到		_权_		心		_廾_		<i>5</i> //T		_′(安
9.	チ	君	地	址:									_						
								路/	′街		_段_		巷		_弄_		號		樓
				語言	_				_										
1	l.	目)	前名	須有	身八	学し		· <u></u> 一否											
								_ •		障別						,			
										類別									// / + ::
10	4	1 4	. .:=	: 1.1 £	4. 八	13.1										及 L	人3) 平,	及 □	(4)輕度
										(員請) 诺叻)		进处石	崖 巡 业	上松 年	<u>_</u>				
(1)				-						補助)		114 x	白白	小陪	加业	山江)를 미노 <i>(</i>	1 5 /	カッナ)
					-					助 [音以下)
										レ 以下)	」 午 10	收入	老人	生石		(1-1	. J 以	r)	
(2)					,		•			グト) 者(神	ы́дь О	n%).							
(4)										1.5-2.)						
				•					-	-2.51		<i>×</i> 1	,						
(3)									-	老人[-	日身心	: 障礙	岩					
												-](2)点	<u>!</u>		
																	- //('	•//.	
										` 完 (含									
								亡照着											
](1)	否](2)	是	$(\Box 1$	7a.本	籍 [17b.	外籍) [(3)申	請中	([]1	7c.本	.籍 🗌	17d.夕	卜籍)
18	.异	と否	罹	患疾	病	:	<u></u> (1)否		(2)是	, <u>疾</u> 源	有名稱	: <u> </u>						
19	.谷	户申	請	服務	}種	類:													
]1.	居	家服	務]2. E	間周	照顧		$\square 3.$	家庭	托顧]4. 居	家喘,	息服務
]5.	機	構喘	息	服務	-]6. 扂	宗言	蒦理		$\Box 7.$	居家	職能	治療	ŧ []8. 居	家物3	理治療
																			境改善
																			性照護
]16	. 刁	卜規札	莫多	機	能服	務		7. 失年	智症原	照顧服	務□]18. ż	土區	整體戶	照顧模	式	
]19	. 予	頁防耳	或延	£緩	失能	之服:	務[<u> </u>	到宅法	卜浴車	服務	-21	. 其	他			

*二、申請人基本資料

1.姓 名:		2.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:							
3.電 話:(H)		(O)			手機				
4.與需要服務者的	關係或身分:_								
5.通訊地址:	縣/市	市/组	『/鎮	品	村/里_				
	路/街	段	巷	弄	號	樓			
*三、 <u>主要聯絡</u> /	く資料								
□同申請人資料									
1.姓 名:									
2.電 話:(H)		(O)			手機				
3.與需要服務者的	關係或身分:_								
4.通訊地址:	縣/市	市/组	『/鎮	品	村/里_				
	路/街	段	卷	弄	號	_樓			
當行為或虛偽 助經費。	之證明申請補助	力費用者,原	應負一切沒	去律責任,	並返還已支々	付之服務補			
	申請	人(或代理	里人)簽2	名:					
是否符合收货		• •	天因:						
	1:雲林縣東勢	鄉公所	·	辨人:	5006017				
電話:05-699 備註:	71324#4U			傳真:05-6) 100tkc				

申請文件請送至公所查核社會福利身分別,並請公所承辦人務必與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聯絡。

站名	鄉鎮別	聯絡電話	傳真電話
長照中心	斗六、林內、莿桐、斗南、古坑、	5352880 、5350043 、5342600 、	5345520
(斗六總站)	大埤	5344938 \ 5376022	
虎尾分站	虎尾、土庫、褒忠、東勢、台西	6334021 \ 6334027	6334032
西螺分站	西螺、二崙、崙背、麥寮	5880514 \cdot 5880524	5880534
北港分站	元長、北港、水林、四湖、口湖	7839527	7839528

◎ 申請文件正本,交由申請人或需要服務者留存,俟中心人員評估時攜回中心。